

山西省体育局

晋体办函〔2023〕54号

山西省体育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社会建设类第0193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农工民主党山西省委提案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中小学体育教育 增强学生体质的提案》（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社会建设类第0193号提案）我局收悉。非常感谢您对我省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关注与支持。经我局认真研究后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您的这一建议很好，对改进我省中小学体育教育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。

2020年8月31日，体育总局、教育部印发了《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》。2020年9月22日，习近平总书记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强调，“要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，加强学校体育工作，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”。这一系列政策的出台，都是为了深化体教融合，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。

二、关于您在提案中提出了学校体育教育教学工作机制仍需完善问题，我局近年来主要工作

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学校体育工作，从2007年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》的出

台，到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了“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，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、体魄强健”的23字方针，再到2016年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意见》的发布，国家层面对加强学校体育工作都提出了明确要求。我局于2022年5月31日和省教育厅联合行文印发《关于深化体教融合 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实施意见”）。该文件中提出了深化体教融合、加强学校体育教育工作的思路。我局将积极配合省教育厅开展学校体育工作，不断完善学校体育教育教学工作机制，持续加强改进学校体育教育教学工作，全方位实现以体育智、以体育心、以体育人。

三、关于您提出的六项合理化建议，我们将积极配合省教育厅开展相关工作。现阶段将主要在以下方面采取措施

（一）严格贯彻落实《实施意见》，持续加强顶层设计，不断建立健全在校生体育运动保障机制。《实施意见》在加强学校体育工作方面提出了“提高学校体育课程质量、丰富学生课余体育活动、加强学校运动队建设、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、加强体育教育体系建设”等5条意见。这些措施和政策的出台都是为了更好地发展学校体育工作，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。我们将制定具体办法，努力将措施落细落实，着力加强学校体育工作，科学指导学生体育锻炼，大力加强青少年体育锻炼、提高青少年体质。

（二）充分发挥竞赛杠杆作用，构建多层次青少年体育教育体系。一是在全省范围内广泛组织开展“奔跑吧·少年”主题活动，积极引导和促进青少年掌握体育技能，培养体育爱好，养成运动习惯、增强身体素质。二是举办全省青少年体育比赛，以赛促学、以赛促练，努力提高青少年身体素质和体育技能，发掘

和培养体育后备人才。三是组织举办各级各类学校教练员、体育教师培训班，努力提高我省青少年体育师资队伍水平。

（三）努力营造青少年体育发展的良好氛围。我局将继续开展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，充分利用报刊、电视、网络等媒体加大体育赛事的宣传力度，在我局官网不断普及体育健康常识和锻炼方法，认真履行体育部门职责，共同营造重视体育锻炼的社会氛围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将配合省教育厅继续加强学校体育工作，不断夯实青少年体育发展根基，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、体魄强健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我省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此致

敬礼

部门负责人：赵雁峰 山西省体育局局长

牵头处室负责人：李润民 山西省体育局二级巡视员（临时负责青少年体育处工作）

提案承办负责人：弋辉娜 山西省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一级调研员

联系电话：0351-7686261 15535101526

